

力N次方

# 激活民间环保组织的参与力量

## 环保公益项目资助计划为NGO加油添劲

◆本报记者张春燕

与其说这是一场资助仪式,不如

说这是一场老朋友的盛会。最近,来自天南海北的20余家NGO组织,共同参与了“迈向生态文明,向环保先锋

致敬”环保公益计划资助仪式。掌声、欢呼声,每个人心中都洋溢着温暖。



## 资助犹如雪中送炭

当组委会宣布,自然之友环境研究所获得了100万元资助时,上台领奖的自然之友法律与政策倡导总监葛枫,嘴角浮起了淡淡的微笑。这个在4年前,完全投身于环境公益诉讼工作的律师,很难有如此放松的一刻,即便在周末,她时常忙碌在诉讼工作的一线。

“这笔资助,自然之友将会用于土壤污染和生态功能区保护这两类环境问题的公益诉讼以及政策推动上。”葛枫表示,“没有一定的原告的数量来提起一定案件的数量,环境公益诉讼制度就不能成为一个有效的制度,很难在环境治理中发挥有效的作用。这是环境公益诉讼将来发展的一个主要瓶颈。”

2015年10月29日,福建南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我国新《环境保护法》生效后的第一起环境公益诉讼案件——福建南平生态破坏案一审开庭宣判。法院判令4被告承担环境修复责任,并赔偿生态环境损失费用。此案原告是民间环保组织自然之友和福建绿家园,葛枫作为自然之友代理人拿到了胜诉判决书,她形容“感觉沉甸甸

的,那是她工作以来最开心的时候”。

尽管这起案子诉讼难度并不大,但意义十分深远。一方面,它被称为“新修订《环境保护法》第一起环境公益诉讼案”,备受社会各界关注,其结果具有引导和示范意义;另一方面,对于葛枫个人而言,那是她“第一次作为自然之友的代理人,从案源选择到开庭审理,再到拿到判决书全程参与”,而结果也实现了自然之友努力多年的目标。这件案子后来被作为典型案例,写进了最高法的“两会”工作报告中。

同样获得了100万元资助的,还有四川省绿色江河环境保护促进会申报的《青藏绿色驿站——青藏线垃圾回收站运行》项目。

当一头花白长发、一脸络腮胡子的会长杨欣出现时,很多老朋友都簇拥过去,握住了他的手。杨欣的造型不是为了时尚,而是出于现实需要——长头发胡子能够在长江源头的高原地区抵挡漫天风沙和灼热的紫外线。作为一个坚定的环保主义者,53岁的杨欣在长江源和可可西里从事了环境保护30年,环保公益之路曲折艰难。组委会对四川省绿色江河环境保

护促进会报选的“青藏绿色驿站——青藏线垃圾回收站运行”给出的评语是:一条天路匍匐在青藏高原。三江源流、珍稀物种、国家公园,这是自然的奇迹,也是可持续发展的重要资源。决不让这片圣洁的土地受到污染,保护三江源,清洁青藏线,把责任和使命标定在海拔4500米以上,这就是绿色江河“绿色驿站”。

杨欣带着“绿色江河”的志愿者们,走进被誉为高原净地的长江源区。他们用了8年时间,调查青藏线沿途的生活垃圾种类、来源、去向,采集到大量一手数据,帮助牧民和当地政府制定出一套适合当地的不可降解垃圾的收运体系,解决了长期困扰长江源地区散落上万平方公里的生活垃圾的大问题。

无论是获得百万大奖资助的自然之友环境研究所、绿色江河,还是获得了50万元资助的盘锦市黑嘴鸥保护协会、长沙绿色潇湘环保科普中心等12家环保NGO,他们用自身不断的努力,推动了我国在环境保护事业发展。带动公众参与,为绿水青山贡献了一己之力。



▲牧民到长江源水生态环境保护站用垃圾换食品。



▲四川省绿色江河环境保护协会会长杨欣。



▲青海湖畔的南加。



## NGO发展需要经费支持

尽管环保NGO在推动社会发展过程中产生了不可估量的作用,但如何实现良性运转,尤其是如何筹措到发展经费,是困扰他们的一大难题。

就国际普遍情况而言,社会个人捐赠应该是NGO组织获得捐款的主要途径。然而,我国NGO能够获得的个人捐助有限,因为企业和个人的慈善意识尚在起步阶段,中国公益捐款人均数量低。大多数NGO采用的是会员制,经费用于日常运转,常常捉襟见肘。

资金的匮乏对于NGO的生存是致命的。最近公开的一项统计显示,中国已注册环保NGO中,22.5%的机构基本没有筹到经费。有一项针对中国草根慈善组织的调查显示,能够生存两年以上的组织不到30%,能够生存3~4年的只有15%,这个队伍的不稳定,与其活动资金来源有很大关系。

南加是青海湖有名的NGO人

士。他利用以前做生意和经营草场、牛羊积累下来的财富,带着一家老小,从20世纪90年代起,开始尝试恢复青海湖边的小泊湖湿地,并救助普氏原羚等野生动物。

为了做环保,20年来南加倾其所有,每天早上5点钟出发,6点钟开始检测普氏原羚,8点半开始在青海湖边捡垃圾,晚上10点左右开始巡护治沙区,换来的是小泊湖湿地的苏醒、黑颈鹤的回归、普氏原羚的繁衍,2000亩沙地植被的恢复,以及公众对青海湖环境的关注和保护行动。

为了让更多志愿者和到青海湖的人能接受环境教育,他盖起了一个新的展馆,但因为经费短缺,至今都没有进行装修。为了绿化沙漠,他还自费买了种子,鼓励身边的牧民都参与沙漠绿化。“所有牧民都一起努力的话,不久的将来这里将会是一片绿色。”南加信心满满,又不乏一丝担

忧,“其实大家的经济都比较困难,在我这里帮忙的,一两个人每月我能发出1000元工资。但人多了,我就负担不起了”。以前的两位得力助手华青加和扎西也都出去挣钱了,“他们上有老下有小,生活压力很大。”眼看着青海湖的东北面沙漠,渐渐侵蚀青海湖,南加的眼中写满忧郁。

经费困难,对许多民间环保组织而言都是个绕不开的大难题。同样,对NGO组织的健康发展来说,人才队伍建设、机制建设,同样决定了NGO获取资源的瓶颈。目前,由于经费困难,许多NGO人才流失严重。据有关统计数据称,60%以上的草根组织都有人员的流失,有的去到其他公益机构或是政府和企业中。最关键的问题,也在NGO待遇太低、发展跑道不够长。最终制约了执行能力以及专业服务能力和创新能力。



## 吹响公众参与的集结号

项目主办方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中国扶贫基金会表示,“迈向生态文明向环保先锋致敬”是一项环保领域的全新资助计划。它旨在支持、引导社会组织与个人参与环境保护,致力于培育全社会共同参与环境保护的氛围。

因此,这一资助计划的思路,即是请中国各地现有的环保项目“毛遂自荐”,再根据项目规模、价值意义、可持续发展等不同要素,挑选出最具有显著社会影响力和倡导性的环保项目,给予每年总共500万元的资助。

资助方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总经理张丕杰说:“公司将继续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坚持把这个项目持续地开展下去,帮助更多的环保组织开展公益项目,发挥社会方方面面的作用,坚持绿色发展理念,共同参与生态文明建设,把环境搞搞好,实现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努力。”

此次公益资助计划,项目组共收到

205份项目申请书。经过专家严格评审,最终选出20个人围项目。之后,由专家、记者、环保志愿者和资助计划工作人员组成的考察组,分别到分布在12个省份、16座城市的20个项目,围绕机构影响力、项目真实性、项目影响力、项目环境经济效益等指标,对每个项目都进行了深入的实地考察。

最终获得资助的组织也是实至名归。从生态屏障的青藏高原到渤海之滨的沿海地区,从经济发达的城市到边远的山村,覆盖了辽阔的地域。从项目涉及的内容看,既有乡村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项目,也有体现绿色、循环、低碳理念的实践活动;既有保护水环境、土壤环境的实际行动,也有生物多样性保护、生态扶贫等具体的民生项目,具有广泛的代表性。

拿到了20万元资助的南加,掩饰不住兴奋的神情,他高兴地说:“我们会购买大批树苗进行青海湖沙漠化治理。下一步,来自长江商学院、索菲特酒店的共计四五百名志愿者,今年将到青海湖来参与环保公益活动,植树、捡垃圾等。此外,我们尚



▲南加带着藏民在青海湖边的小泊湖湿地救助普氏原羚。

未建好的生态展馆有望完工,到时候,来自四面八方的朋友都能在里面看到青海湖环境保护的生态记录。”

NGO组织朱雀会机构负责人韦铭表示,今后将进一步提升对濒危物种中华秋沙鸭的保护和监测水平。他说:“我们可以运用大数据平台,移动互联和GIS系统,有效预测调查对象分布区域,准确记录调查区域,掌握准确的调查对象信息。”

每一个受到资助的NGO,心中已经描绘一幅大展身手的宏伟蓝图。接下来,组委会会分时期对他们的资金使用进行审计和验收。

零下一度

## 强化培育引导 推动社会共治

杨奕萍

环境保护部和民政部近日联合印发了《关于加强环保社会组织引导发展和规范管理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这是两部委共同就进一步做好环保社会组织工作、充分发挥社会组织在推进环保工作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所发的文件,核心目的是要求各地环保部门和民政部门充分重视环保社会组织的作用。

以环保社会团体、环保基金会和环保社会服务机构为主体组成的环保社会组织,是我国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发展的重要力量。我国环保社会组织自1978年开始起步,在环境调查、环境监督、信息公开、公益诉讼、政府服务等方面起到了重要作用。

尤其近些年,环境公益诉讼成为我国环保社会组织有效参与环境治理的有效途径之一。如自然之友从2011年至今,已提起环境公益诉讼31起,其中立案22起,审结7起。环境公益诉讼基于其所具有的公益性、救济的预防性以及广泛的主体参与等特性,在推动环境治理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不仅如此,环保社会组织逐渐成为地方政府的重要合作伙伴,在发挥其对政府和企业环境治理的监督作用的同时,还积极有效地参与其中。一些地方政府已开始向环保社会组织购买环境治理服务。如贵阳市花溪区政府近日向环保NGO购买了第三方监督等服务,包括共同保护花溪水库水源地,确保40余万人饮水

安全;发动志愿者巡查花溪河,举报不文明行为等。

随着我国生态文明建设的深入推进,环保社会组织将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角色。与此同时,我国环保社会组织在发展中还存在经费不足、人才紧缺、能力不足、信息数据不足、登记注册难等问题,需要政府积极引导,以促进环保组织的健康发展。

完善环保社会组织治理机制。引导社会组织建立健全独立自主、权责明确、运转协调、有效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推行社会组织信息公开制度和第三方评估机制,根据评估结果决定人力、财力、物力等资源的投向,推进环保社会组织良性、健康、自主发展。

鼓励环保社会组织开展社会公益事业,将其列入公共服务主体范畴。通过优惠税制、提供减免税待遇、购买服务等切实有效措施,帮助环保社会组织解决发展中实际存在的问题。如民政部门资助项目中没有环保类,使得财政支付没有依据,建议在民政部门的政府购买社会服务资助项目中增加环保类。

加强环保社会组织能力建设。探索环保公益创投,培训环保社会组织负责人,提升其职业能力和素养,发挥社会组织对社会公众的辐射带动作用。鼓励环保社会组织的发展,尤其是社区层面,成立社区环保基金会等组织,逐步扩大政府购买服务范围,引导社会组织提升能力,推进其稳步发展。

新鲜速递

## 节约水资源 担当“小河长”

甘肃临洮开展水情教育进校园活动

本报从“我们要从生活中的点滴做起,带动家人和身边的同学,养成节水护水的良好习惯,自觉保护周围的水环境。”在甘肃省临洮县水务局和教育体育局近日联合举办的节水宣传“进校园”活动上,临洮县金泽小学五年级学生杨汶彦代表全校学生发出了倡议。

据了解,临洮县水情教育进校园系列活动根据不同年龄段,有针对性地开展知识竞赛、征文比赛、演讲、校园剧等形式多样的爱水护水活动,提高广大师生的水患意识。

此外,临洮县将资源节约教育列入中小学必修教育,并要求各学校经常性开展水情教育,从小树立节约用水意识,成为推动家庭社会共同创建节水型社会的“生力军”。

临洮县水务局水政工作人员表示,水情教育进校园,目的就是让同学们了解国情、县情和水情,关注县内河流域的历史和现状,号召更多的同学和家长主动担当“小河长”“民间河长”,积极投身到保护母亲河的行动中。 陈文进

## 全民总动员 环境共治理

泰州港核心港区组建志愿者环保巡逻队

本报讯 江苏省泰州港核心港区近日发动社会力量参与环境治理。一支由近30人组成的环保志愿者巡逻队,填补了政府部门监管的盲区,有效打击了环境违法行为。

泰州港核心港区的群众发现,核心区化工集中区的化工企业偷排废气,影响了居民正常生活。对此,核心区召开专题会议,决定组建群众志愿巡逻队,加强对化工集中区监管。

组建群众志愿巡逻队的决定一出,便得到了基层社区的积极响应,永兴、兴隆、中心3个社区的党员干部率先报名、踊跃参加。每天分组轮流值

班,在化工集中区内不定时巡逻,一旦发现环境问题立即举报。 自群众志愿巡逻队成立以来,镇环保所共接到举报电话11起,下发停产整改通知书7份,关停小化工企业2家,化工集中区的环境污染情况得到改善,有力促进了核心区环保工作的深入开展。

目前,核心区正组织新一批志愿者招募工作,将巡逻范围扩大到市区、村庄、长江岸线等。通过配套相关奖励机制,调动广大居民参与环境治理工作的积极性,让“生态保护、绿色发展”成为全民自觉。 韩东良 印锋

图片新闻



山东省平度市环保局近日联合平度缤纷岛美术教育机构,开展“垃圾去哪儿了”环保公益活动,260余名学生及家长到环境教育基地参观,了解现代化垃圾处理方式,探寻“垃圾去哪儿了”。 王蕾摄